# 成都大宏立机器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 2025 年前三季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 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为了更加真实、准确、公允地反映成都大宏立机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 "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 (2025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业 务办理》《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相关规定,公司对截至2025年9 月30日各类资产进行了全面清查,现将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的 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 一、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的情况概述

#### (一) 计提减值准备和核销资产的原因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及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为 了更加真实、公允地反映公司截至2025年9月30日的财务状况,公司对合并报表 范围内各类存货、应收款项、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等 资产进行了全面清查,对可能发生减值迹象的资产进行了充分的评估和分析并进 行减值测试,根据减值测试结果,管理层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对可能发生减值 损失的相关资产计提减值准备,对预期无法收回且已进行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 款讲行核销。

## (二) 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的范围和金额

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对2025年1-9月存在可能发生减值迹象的资产(范围包括 应收款项、预付款项、其他应收款、合同资产、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长 期股权投资、无形资产)进行全面清查后。

1、计提2025年1-9月各项资产减值准备3.032.288.57元, 具体情况如下表: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 1-9 月计提减值损失金额
1、信用减值损失	3, 227, 861. 24
其中: 应收账款信用减值损失	476, 107. 91
其他应收款信用减值损失	92, 085. 86
应收票据信用减值损失	2, 659, 667. 47
2、资产减值损失	-195, 572. 67
其中: 存货跌价损失	-213, 360. 81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17, 788. 14
合计	3, 032, 288. 57

## 2、截至2025年9月30日,公司对无法收回的应收账款予以核销,具体如下:

核销资产科目	核销金额 (元)
其他应收款	1,900,785.93
应收账款	234,154.79

## 二、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和核销资产的确认标准及计提方法

## (一) 信用减值计提方法及具体说明

#### 1. 预期信用损失的范围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含应收款项,包括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租赁应收款、其他应收款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坏账准备。

#### 2. 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

预期信用损失的一般方法是指,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将金融工具发生信用减值的过程分为三个阶段,对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减值采用不同的会计处理方法: (1)第一阶段,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的,本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未来12个月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其账面余额(即未扣除减值准备)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2)第二阶段,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

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未发生信用减值的,本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其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3)第三阶段,初始确认后发生信用减值的,本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其摊余成本(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方法,即始终按相当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 计量损失准备。

## 3. 预期信用损失的会计处理方法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 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 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并根据金融工具的种类,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 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或计入预计负债(贷款承诺或财务担保合同)。

- 4. 应收款项、租赁应收款计量损失准备的方法
- (1) 不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本公司采用简化方法,即始终按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 ①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本公司对除单项认定的应收款项,根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票据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组合类别	确定依据	
组合 1: 银行承兑汇票组合	全部银行承兑汇票,不区分信用等级	
组合 2: 商业承兑汇票组合	全部商业承兑汇票,不区分信用等级	
应收账款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VII V 777 II'I	7/1 P- 1-1-1-1	

组合类别	确定依据
组合 1: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除组合 2 外其他所有款项
组合 2: 无风险组合	合并范围内的关联方之间的往来款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及对未

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②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对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采用按客户应收款项发生日作为计算账龄的起点,对于存在多笔业务的客户,账龄的计算根据每笔业务对应发生的日期作为账龄发生日期分别计算账龄最终收回的时间。

③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判断标准

本公司对应收款项进行单项认定并计提坏账准备,单项计提的判断标准:账 龄超过5年以上、发生诉讼、被执行尚未回款、客户已破产或注销、财务发生重 大困难等的应收款项单项认定,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2) 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和租赁应收款。

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和租赁应收款,按照一般方法,即"三阶段"模型计量损失准备。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 账龄计算方法和单项计提的判断标准同不含融资成分的认定标准一致。

(3) 其他金融资产计量损失准备的方法

对于除上述以外的金融资产,如: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其他应收款、除租赁应收款以外的长期应收款等,本公司按照一般方法,即"三阶段"模型计量损失准备。

本公司在计量金融工具发生信用减值时,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考虑了以下因素:

- ①逾期信息。
- ②借款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的显著变化。
- ③借款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的显著变化。
- ④预期将降低借款人按合同约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的显著变化。
- ⑤预期将导致借款人履行其偿债义务的能力发生显著变化的业务、财务或外部经济状况的不利变化。
  - ⑥借款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的显著不利变化。
    - (1)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本公司根据款项性质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类别	确定依据
组合1:备用金	公司员工借支的备用金
组合 2: 保证金、押金及其他	公司支付各类保证金及押金
组合 3: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组合	合并范围内的关联方间的往来款
组合 4: 其他组合	除组合 1-3 之外的其他款项

## (2)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及对 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其他应收款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 算预期信用损失。

## (3)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判断标准

本公司对其他应收款进行单项认定并计提坏账准备,单项计提的判断标准: 账龄超过5年以上、发生诉讼、被执行尚未回款、客户已破产或注销、财务发生 重大困难等的其他应收款项单项认定,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 (二) 存货跌价损失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期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并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可以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存货跌价准备在原已计提的金额内转回。

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 (三)长期资产减值的计提依据及方法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油气资产、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

## 三、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共计减少公司2025年1-9月利润总额3,032,288.57元。

本次核销应收账款已在以前年度已计提部分减值准备,对本期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增加的金额675,520.00元。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能够更加真实、准确的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

特此公告。

成都大宏立机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0月25日